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王偉倫

電話：04-37061484

電子信箱：e-3284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55802248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有關近期疑似不肖人士假冒公司行號企圖以公益捐款或募
捐之名義進行詐騙相關事宜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通報處理中心統計資料辦理。
- 二、因應當前詐騙技巧多詭，近期接獲多起疑似假冒某建設公司等企業或公司行號，以公益捐款或募捐等相關名義欲行詐騙之實，其逕與學校聯繫過程中，聲稱已與學校校長聯繫或獲得首肯，進一步誘導接話者加入聯繫群組（如：Line等）及提供學校匯款帳戶相關資訊。
- 三、請貴局（處）轉知所主管學校及幼兒園，倘遇上開相關情事時，應先確認多方資訊，勿隨意提供帳戶或匯款資料等相關資訊，倘若發現疑似遭受詐騙，請督管學校及幼兒園應依「教育部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」，於規定時間內及依類別完成行政通報作業，以利即時掌握及處理。



花府 115/05/19



1150096545

四、為增進學校（含幼兒園）教師、學生及家長之識詐資訊，請鼓勵師生及家長透過手機下載「警政服務APP」、查詢內政部警政署「165全民防騙網」（<https://165.npa.gov.tw/#/>）、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全球資訊網（<https://www.cib.npa.gov.tw/ch/index>），或加入內政部警政署165防騙宣導LINE好友，以獲悉最新詐騙手法，俾防成為詐騙受害者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

